

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莘政办发〔2025〕2号

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更换莘县莘亭街道办事处印章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，县属开发区管委会，县政府各部门、直属机构：

莘县莘亭街道办事处印章因磨损严重，影响正常使用，现刻制新印章一枚，自公布之日起启用。原印章同时作废。

附：印模



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4月1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县委有关部门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县纪委
县监委机关，县人民法院，县检察院，县人武部。

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4 月 19 日印发